

最高人民检察院◎编

法治与责任

惩治和预防渎职侵权犯罪宣传画册

中国检察出版社



法治与责任

惩治和预防渎职侵权犯罪宣传画册

最高人民法院 编

中国检察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法治与责任：惩治和预防渎职侵权犯罪宣传画册 / 最高人民法院编.

— 北京：中国检察出版社，2010.9

ISBN 978-7-5102-0348-0

I. ①法… II. ①最… III. ①渎职罪—中国—画册 ②侵权行为—刑事
犯罪—中国—画册 IV. ①D924.393-64 ②D924.34-6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0) 第175686号

法治与责任

——惩治和预防渎职侵权犯罪宣传画册

最高人民法院 编

出版发行：中国检察出版社（北京市石景山区鲁谷西路5号）

网 址：中国检察出版社（www.zgjccbs.com）

电 话：(010) 68683433（编辑） 68650015（发行） 68636518（门市）

经 销：新华书店

印 刷：北京天成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889mm×1194mm 12开

印 张：10.5印张

字 数：203千字

版 次：2010年9月第一版 2010年9月第一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5102-0348-0

定 价：198.00元

（内部发行）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如遇图书印装质量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法治与责任

——惩治和预防渎职侵权犯罪宣传画册

编 委 会

主 任 胡泽君

副 主 任 邱学强 朱孝清 孙 谦 姜建初 张常韧 柯汉民

莫文秀 李如林 童建明 杨振江

委 员 白泉民 王少峰 陈连福 李文生 宋寒松 吴松寿

穆红玉 付志安

责任编辑 李 健 俞 骊 周 密 张佳立

技术编辑 张郑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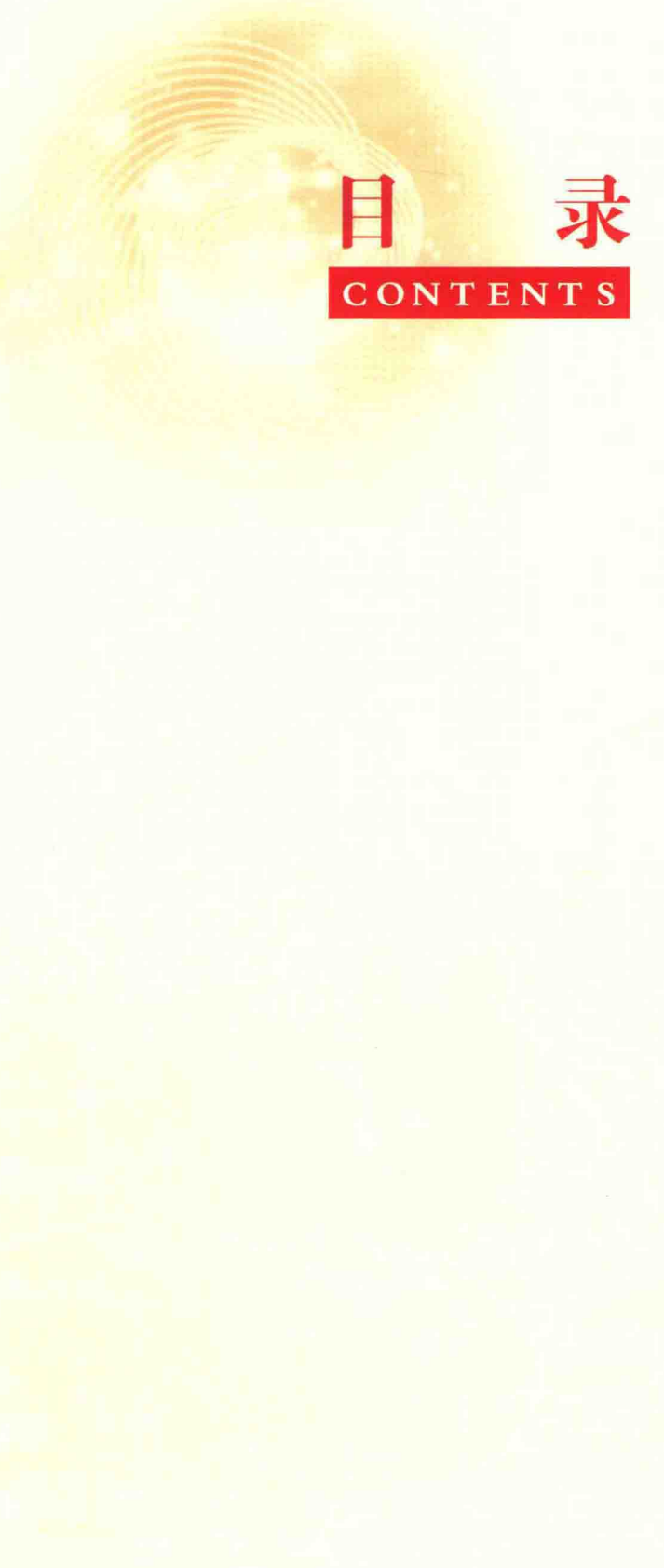
美术编辑 于 佳

前言

渎职侵权犯罪，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规定的国家机关工作人员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等犯罪，以及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利用职权实施的侵犯公民人身权利、民主权利的犯罪，涉及43个罪名。依法查办渎职侵权犯罪，是检察机关法律监督的重要内容。

检察机关坚定不移地贯彻党中央关于推进依法治国和党风廉政建设的总体部署，依照宪法和法律规定，认真履行职责，不断加大惩治和预防渎职侵权犯罪的力度，为促进依法行政和公正司法，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保障经济社会科学发展与社会和谐稳定发挥了积极作用。

本画册旨在全面系统地宣传党和国家关于惩治和预防渎职侵权犯罪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展示检察机关反渎职侵权工作的重要举措，揭示渎职侵权犯罪的严重社会危害，进一步调动全社会参与和支持反渎职侵权工作的积极性，教育国家机关工作人员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自觉践行科学发展观，时刻牢记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宗旨，恪尽职守，勤政廉政，为推动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夺取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新胜利而奋斗。



目 录

CONTENTS

前言

第一章 宗旨·使命

立党宗旨 执政理念	3
历史使命 常抓不懈	7
时代要求 人民重托	9
法律监督 责任重大	10

第二章 惩治·成效

检察长关怀	15
反渎职侵权工作概况	18
专项工作 初见成效	25
深入推进社会矛盾化解、社会管理创新和公正廉洁执法	39

第三章 犯罪·危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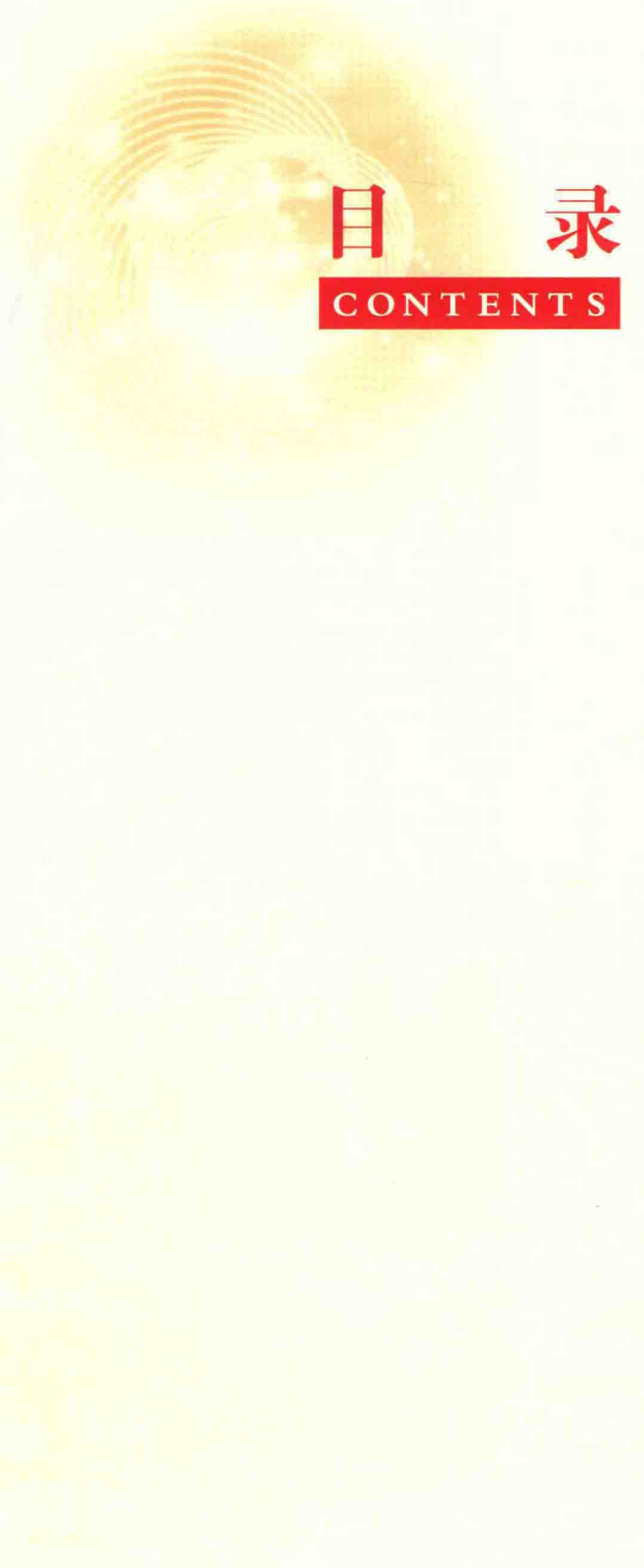
检察机关直接受理立案侦查的渎职侵权犯罪案件范围	51
渎职侵权犯罪危害能源资源与生态环境	52
渎职侵权犯罪危害政府投资安全	60
渎职侵权犯罪危害民生民利	64
渎职侵权犯罪危害安全生产	72
渎职侵权犯罪危害依法行政	78
渎职侵权犯罪危害司法公正	84
渎职侵权犯罪危害和谐稳定	88
渎职侵权犯罪危害国家秘密安全	94

第四章 预防·治本

立足检察职能开展渎职侵权犯罪预防工作	99
在三峡移民和三峡工程建设中同步开展预防职务犯罪工作	102
发挥检察预防职能作用 服务廉洁奥运廉洁世博	104
在抗震救灾和灾后恢复重建中开展预防职务犯罪工作	108
开展工程建设领域职务犯罪专项预防工作	110

第五章 建设·发展

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	113
促进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	114
深入推进三项重点工作	115
深化检察体制和工作机制改革	116
强化法律监督 维护公平正义	117
坚定反渎职侵权工作的正确方向	118
全面加强和改进反渎职侵权工作	119
反对渎职侵权 社会共同参与	120



目 录

CONTENTS

前言

第一章 宗旨·使命

立党宗旨 执政理念	3
历史使命 常抓不懈	7
时代要求 人民重托	9
法律监督 责任重大	10

第二章 惩治·成效

检察长关怀	15
反渎职侵权工作概况	18
专项工作 初见成效	25
深入推进社会矛盾化解、社会管理创新和公正廉洁执法	39

第三章 犯罪·危害

检察机关直接受理立案侦查的渎职侵权犯罪案件范围	51
渎职侵权犯罪危害能源资源与生态环境	52
渎职侵权犯罪危害政府投资安全	60
渎职侵权犯罪危害民生民利	64
渎职侵权犯罪危害安全生产	72
渎职侵权犯罪危害依法行政	78
渎职侵权犯罪危害司法公正	84
渎职侵权犯罪危害和谐稳定	88
渎职侵权犯罪危害国家秘密安全	94

第四章 预防·治本

立足检察职能开展渎职侵权犯罪预防工作	99
在三峡移民和三峡工程建设中同步开展预防职务犯罪工作	102
发挥检察预防职能作用 服务廉洁奥运廉洁世博	104
在抗震救灾和灾后恢复重建中开展预防职务犯罪工作	108
开展工程建设领域职务犯罪专项预防工作	1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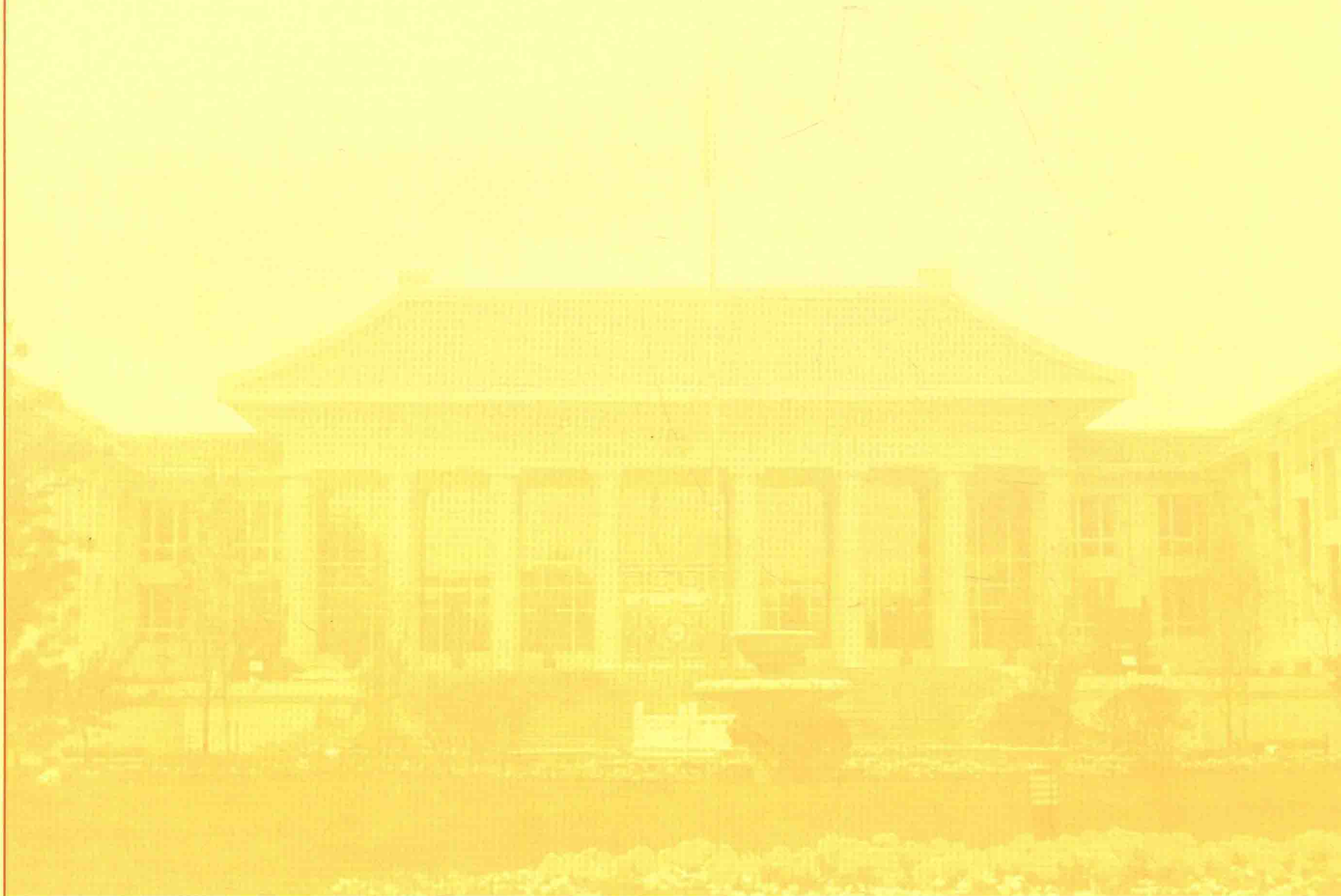
第五章 建设·发展

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	113
促进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	114
深入推进三项重点工作	115
深化检察体制和工作机制改革	116
强化法律监督 维护公平正义	117
坚定反渎职侵权工作的正确方向	118
全面加强和改进反渎职侵权工作	119
反对渎职侵权 社会共同参与	120

第一章 宗旨·使命

坚持立党为公、执政为民，保持党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把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作为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使党始终得到人民群众的支持和拥护，是党执政的坚实基础。

依法惩治渎职侵权犯罪，是党和国家的一贯要求，是宪法和法律赋予检察机关的重大使命，是巩固党的执政地位，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促进依法行政和公正司法的重要举措。



夺取全国胜利，这只是万里长征走完了第一步。中国的革命是伟大的，但革命以后的路程更长，工作更伟大，更艰苦。这一点现在就必须向党内讲明白，务必使同志们继续地保持谦虚、谨慎、不骄、不躁的作风，务必使同志们继续地保持艰苦奋斗的作风。我们能够去掉不良作风，保持优良作风。我们能够学会我们原来不懂的东西。我们不但善于破坏一个旧世界，我们还将善于建设一个新世界。

——毛泽东同志1949年3月5日在中国共产党第七届中央委员会第二次全体会议上的报告





公民在法律和制度面前人人平等，党员在党章和党纪面前人人平等。人人有依法规定的平等权利和义务，谁也不能占便宜，谁也不能犯法。不管谁犯了法，都要由公安机关依法侦查，司法机关依法办理，任何人都不许干扰法律的实施，任何犯了法的都不能逍遥法外。谁也不能违反党章党纪，不管谁违反，都要受到纪律处分，也不许任何人干扰党纪的执行，不许任何违反党纪的人逍遥于纪律制裁之外。只有真正坚决地做到了这些，才能彻底解决搞特权和违法乱纪的问题。

——邓小平同志1980年8月18日讲话
《党和国家领导制度的改革》

我们党来自人民，植根于人民，服务于人民。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全部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就是全心全意为人民谋利益。共产党员要倾听群众呼声，关心群众疾苦，为群众办实事、办好事。党的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必须认真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决不能有任何偏离；必须正确行使人民赋予的权力，决不能以权谋私；必须把对上级负责和对群众负责统一起来，决不能把二者割裂开来、对立起来；必须在工作中坚持群众路线，深入实际调查研究，决不能搞官僚主义、形式主义、强迫命令。

——江泽民同志1997年9月12日在中国共产党第十五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高举邓小平理论伟大旗帜，把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全面推向二十一世纪》





中国共产党的性质和宗旨，决定了党同各种消极腐败现象是水火不相容的。坚决惩治和有效预防腐败，关系人心向背和党的生死存亡，是党必须始终抓好的重大政治任务。全党同志一定要充分认识反腐败斗争的长期性、复杂性、艰巨性，把反腐倡廉建设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旗帜鲜明地反对腐败。坚持标本兼治、综合治理、惩防并举、注重预防的方针，扎实推进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在坚决惩治腐败的同时，更加注重治本，更加注重预防，更加注重制度建设，拓展从源头上防治腐败工作领域。

——胡锦涛同志2007年10月15日在中国共产党第十七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为夺取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新胜利而奋斗》

历史使命 常抓不懈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指出：检察机关和司法机关要保持应有的独立性；要忠实于法律和制度，忠实于人民利益，忠实于事实真相；要保证人民在自己的法律面前人人平等，不允许任何人有超于法律之上的特权。

党的七届二中全会指出：可能有这样一些共产党人，他们是不曾被拿枪的敌人征服过的，他们在这些敌人面前不愧英雄的称号；但是经不起人们用糖衣裹着的炮弹的攻击，他们在糖弹面前要打败仗。我们必须预防这种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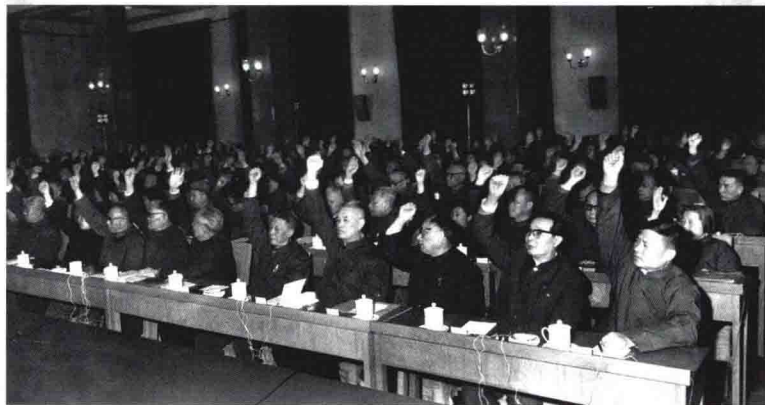
务必使同志们继续地保持谦虚、谨慎、不骄、不躁的作风，务必使同志们继续地保持艰苦奋斗的作风。

人民日报

RENMIN RIBAO 1978年12月24日 星期一 第11125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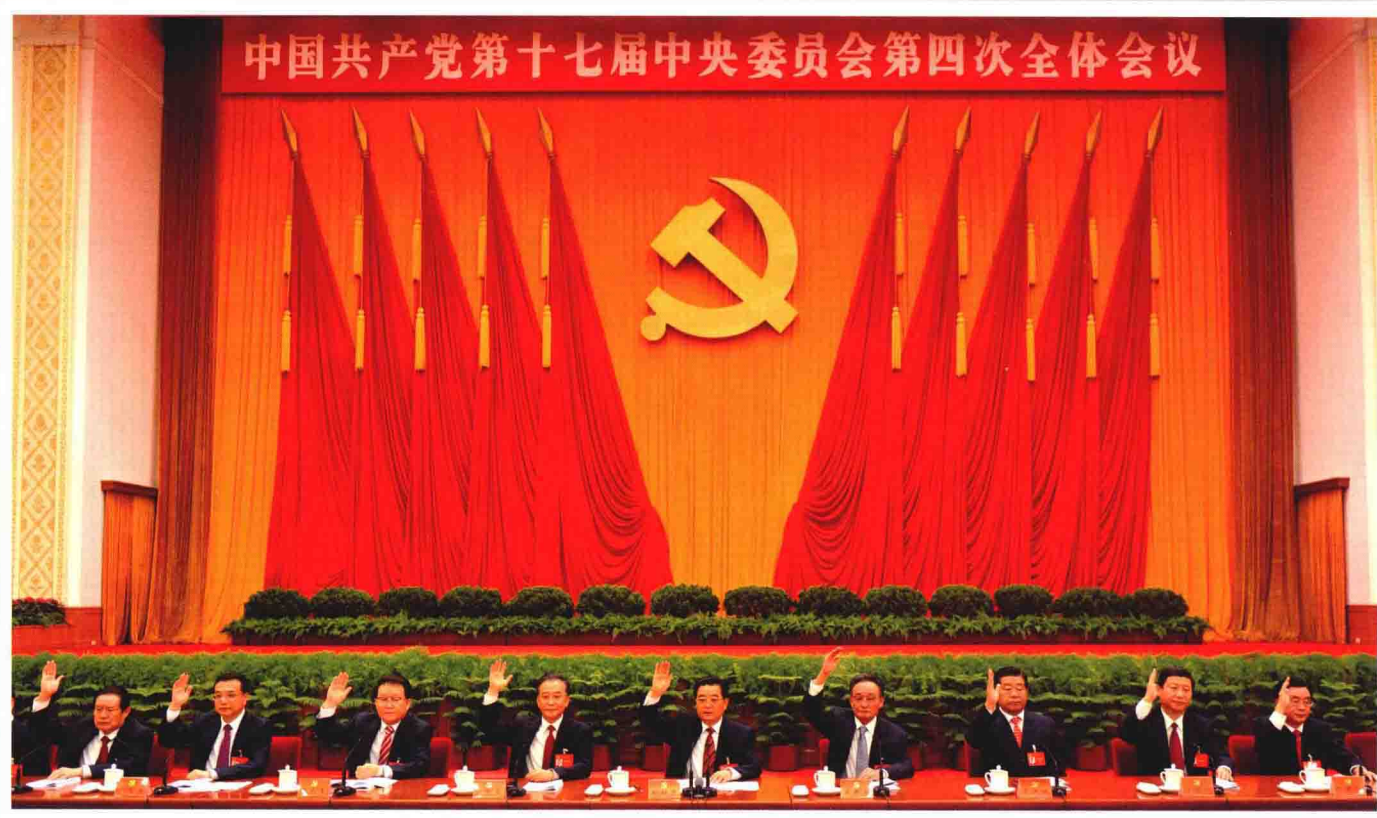
中国共产党第十一届中央委员会 第三次全体会议公报

(一九七八年十二月二十二日通过)





党的十七大指出：全面落实依法治国基本方略，加快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深化司法体制改革，优化司法职权配置，规范司法行为，建设公正高效权威的社会主义司法制度，保证审判机关、检察机关依法独立公正地行使审判权、检察权。加强政法队伍建设，做到严格、公正、文明执法。



党的十七届四中全会指出：严肃查办发生在领导机关和领导干部中滥用职权、贪污贿赂、腐化堕落、失职渎职案件，严肃查办商业贿赂案件和严重侵害群众利益案件，严肃查办群体性事件和重大责任事故背后的腐败案件，保持惩治腐败高压态势。



严肃查办发生在领导机关和领导干部中滥用职权、贪污贿赂、腐化堕落、失职渎职案件，严厉惩处利用人事权、司法权、行政执法权、行政审批权谋取非法利益的行为。严肃查办严重侵害群众利益案件、群体性事件和重大责任事故背后的腐败案件。

——贺国强同志2010年1月11日在十七届中纪委第五次全会上的工作报告《全面贯彻党的十七届四中全会精神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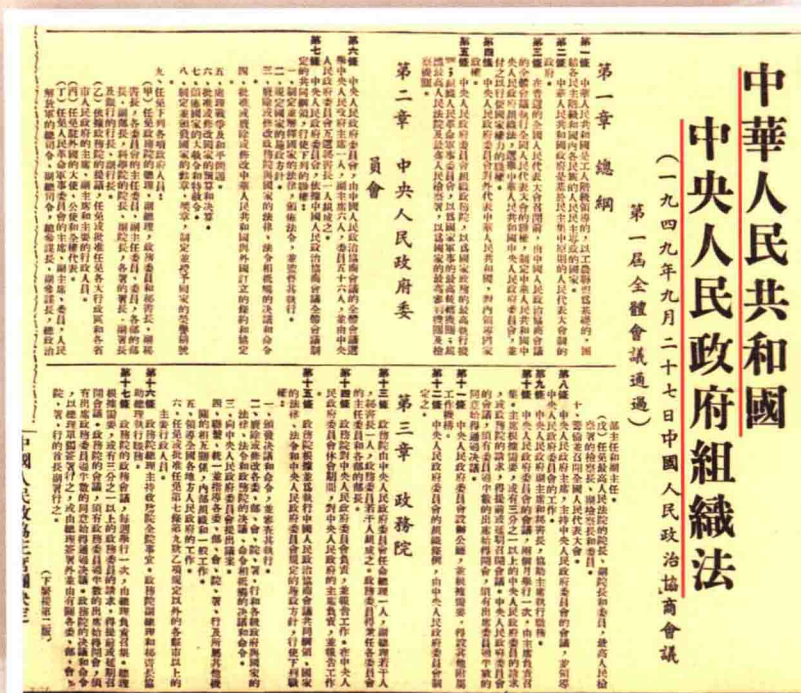
只有认真查处职务犯罪特别是执法不严、司法不公背后的职务犯罪问题，才能使检察机关的法律监督由“软”变“硬”，也才能教育、警示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廉洁自律、不犯错误。

——周永康同志2008年7月10日在深入贯彻党的十七大精神全面加强和改进检察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

法律监督 责任重大



● 1949年9月21日，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次会议召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组织法》的规定，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组织最高人民检察署，作为国家的最高检察机关。其职权是：“对政府机关、公务人员和全国国民之严格遵守法律，负最高的检察责任。”



- 1954年9月20日、21日，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检察院组织法》。



- 人大代表步入会场



- 宪法通过后，全体人大代表起立热烈鼓掌。



- 1954年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关于检察机关和检察职权的规定



- 1954年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检察院组织法》关于检察机关和检察职权的规定